

芜湖市裕丰纺织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5500 吨纱线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安徽省环保厅、安徽省质监局《关于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52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2018 年 12 月 6 日,芜湖市裕丰纺织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5500 吨纱线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六郎镇殷港管委会、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华唯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相关单位代表共 11 人参会。会议邀请 3 位专家组成技术审查组。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芜湖市裕丰纺织有限公司关于项目总体情况的说明,以及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试运行情况 and 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调查报告及监测材料,现场查看了环保设施使用情况及工程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污染控制措施,经认真讨论并结合会议发言,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专家组认为在企业 and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完成以下相关工作的前提下,该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二、会议提出的补充、完善意见

(一)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 1、明确设备淘汰型号与数量;明确除尘灰产生量及处理处置措施。
- 2、补充车间空调系统建设情况说明。
- 3、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完善固废贮存场所建设,严格执行固废各项管理规定。

(二)验收监测报告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 1、补充长江经济带环境保护规划情况说明。
- 2、核实污染物产排量、废水排放去向
- 3、核实工艺流程，完善设备设施变动情况说明，明确是否重大变动。
- 4、核实并细化生产线的污染防治设施，补充运行参数，核实固废产生量和生产工况统计表。
- 5、完善总平面图，完善“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专家组:

刘俊岭
陈明

2018年12月6日

芜湖市裕丰纺织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5500 吨纱线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专家签到表

2018 年 12 月 6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1	钱北素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956190392
2	刘俊岭	市环保局江分局	高工	13909639797
3	陈明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866670197
4				
5				